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聯絡人：劉俊儀
電話：02-7736-5539
Email：yukicon@mail.moe.gov.tw

裝

受文者：國立體育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2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法(二)字第104017738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動產擔保交易法施行細則」修正條文電子檔、行政院原函
(A096A0000Q0000000_1040177389_Attach1.doc,
A096A0000Q0000000_1040177389_Attach2.pdf)

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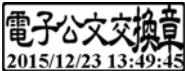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「動產擔保交易法施行細則」，業經行政院於中華民國104年12月17日以院臺金字第1040039090號令修正發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行政院104年12月17日院臺金字第1040039090B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隨函檢送行政院原函及「動產擔保交易法施行細則」修正條文電子檔供參。

正本：本部各單位、部屬機關(構)及國立大專校院、國家運動訓練中心

線

副本：2015/12/23 13:49:48

收文文號：1040056500